

证券代码：301005

证券简称：超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0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股东泰州誉威投资有限公司、泰州文超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5,104,008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7%，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3.80%）的员工持股平台泰州誉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誉威”）（曾用名：上海誉威投资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674,562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1.25%）。

2、持有公司股份 1,657,89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2%，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1.24%）的员工持股平台泰州文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文超”）（曾用名：上海文超投资有限公司）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10,854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0.23%）。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述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占剔除回购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泰州誉威	5,104,008	3.77%	3.80%
泰州文超	1,657,890	1.22%	1.24%

泰州誉威和泰州文超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董监高及核心骨干员工为主的人员从上述平台获得激励，通过上述持股平台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761,898 股，占公司当前股份总数的 4.99%。其中，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宋广东先生持有泰州誉威和泰州文超的份额，董事及副总经理义勤峰先生、副总经理李新安先生、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李红涛先生、监事会主席邹勇先生、监事罗渊研先生持有泰州誉威的份额，前任董事宋述省先生（2024 年 4 月 1 日离任）持有泰州文超的份额。本次减持将不会导致前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亦未违反其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承诺。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泰州誉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 2、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 4、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 1,674,562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1.25%（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可以进行相应调整）。其中，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 6、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二）泰州文超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本次拟减持的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 2、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 310,854 股，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0.23%（如遇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可以进行相应调整）。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合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6、减持期间：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泰州誉威、泰州文超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的承诺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发行人股票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企业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减持价格和数量相应调整；

（4）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截至目前，股东泰州誉威、泰州文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本次减持计划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相关股东将根据股票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将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拟减持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为相关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五、备查文件

1、股东泰州誉威和泰州文超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超捷紧固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